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穗工信函〔2020〕110号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广州市 5G 产业园和 5G 创新中心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区政府,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实施《广州市加快 5G 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19-2021年)》,推动建设高质量 5G 产业园和高水平 5G 技术服务机构,进一步促进我市 5G 产业与创新要素集聚,现就开展 5G 产业园区和5G 创新中心创建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 (一)5G产业园
- 1. 申报单位要求
- (1)申报单位应是广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或运营的企(事) 业单位、社会组织或机构。由基础电信运营企业申报的,应为在 广州市市内运营的分支机构。
- (2)联合申报的牵头单位应满足上一条要求,需提供合作协议等证明文件,明确参与单位以及各单位角色、任务分工等事项。
 - 2. 申报主要条件

- (1)配套基础。园区具有稳定的日常运营服务团队及一定规模的运营场地,在招商引资、人才、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基础,园区运行情况良好。园区及所在区政府已有支持5G产业发展的明确规划或政策措施,扶持力度较大。
- (2)产业基础。已布局 5G产业链相关项目,对园区周边及其他相关地区带动作用明显。园区企业发展 5G 的优势和特色突出,5G产业主导地位突出。已进驻一批 5G产业链企业,主要包括:5G元器件(芯片、射频、天线、光模块等)设计及制造,5G无线网、核心网、承载网系统设计及设备制造,5G应用终端(物联网、智能家居、无人机、机器人、AR/VR等)制造,系统应用解决方案研发及提供等相关企业。

(二)5G创新中心

1. 申报单位要求

- (1)申报单位应是广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机构。由基础电信运营企业申报的,应为在广州市市内运营的分支机构。
- (2)牵头申报单位需长期从事 5G 相关领域研究开发且有持续的研发投入,在该领域有核心竞争力,具备雄厚的科研资产和经济实力。要有整合产学研合作基础资源的能力,有较强的技术转移和扩散能力。联合申报的需提供合作协议等证明文件,明确参与单位以及各单位角色、任务分工等事项。

2. 申报主要条件

- (1)在广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有实际运营场所。具备明确的目标、任务和研究方向,管理制度健全,具备由技术人员、测试人员、咨询人员管理人员等组成的稳定的运营团队,运行情况良好。
- (2) 具备完善的 5G 网络环境, 具备 5G 芯片、5G 关键材料、5G 终端等产品测试能力或者面向工业互联网、车联网、智慧医疗等 5G 应用细分领域的测试仪器及测试能力, 能对外提供相应的测试服务。
- (3)能够协调产业链合作伙伴共同开展应用研究、服务, 具备 5G 应用研究成果转化、培训及推广的能力,并已向社会提 供相应的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
- (4) 具备多渠道筹措研究管理经费的能力和具体举措, 财务状况良好。

二、工作流程

(一)组织申报与推荐

区工信部门负责项目的组织申报工作。申报单位按照申报要求编制申报材料,提交至区工信部门。区工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申报单位根据区工信部门的意见修改后,由区工信部门汇总推荐至市工信局。

(二)评审与名单确定

市工信局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书面评审,必要时组织现

场核查。结合书面评审和现场核查情况择优拟定入选名单。

(三) 结果公示及授牌

市工信局按程序对 5G 产业园和 5G 创新中心名单予以公示。 公示无异议后进行授牌。

(四) 后续扶持及跟踪

- 1. 通过认定的 5G 产业园和 5G 创新中心项目优先纳入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范围;优先推荐支持相关重大项目及企业入园;优先确保园区实现 5G 网络覆盖。
- 2. 经认定的 5G 产业园和 5G 创新中心需明确一名信息报送人,定期向市工信局报送情况,其中 5G 产业园报送内容为:园区内产业集聚、产业链分布、研发机构和公共服务平台发展等情况。5G 创新中心报送内容为:成果转化、研究水平与贡献、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开放交流与运行管理等情况。

(五)评估及退出机制

对经认定的 5G 产业园和 5G 创新中心,由市工信局组织专家在 2 年后进行评估,通过评估的授予示范称号,未通过评估的取消相应资格。

四、其他要求

5G 产业园和 5G 创新中心建设是我市推动信息基础设施升级、发挥 5G 赋能,支撑产业全面转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请各区高度重视,积极发动区内符合条件的龙头企业和单位进行申报,并填报 5G 产业园、5G 创新中心汇总表(见附件 1、

附件 4), 连同《5G产业园申报书》、5G产业园申报证明材料、《5G创新中心申报书》、5G创新中心申报证明材料(见附件 2、附件 3、附件 5、附件 6), 于 9 月 11 日(星期五)下班前将纸质版(一式六份)提交我局(信息基础设施推进处)。

附件: 1.5G产业园申报汇总表

- 2.5G产业园申报书
- 3.5G产业园申报证明材料清单
- 4.5G 创新中心申报汇总表
- 5.5G 创新中心申报书
- 6.5G 创新中心申报证明材料清单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8月18日

(联系人: 陈柔伊、吴睿, 联系电话: 83123967、83121957)

附件1

5G产业园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序号	园区名称	申报单位	园区主导产业方向	园区简介	园区内 5G 产业链主要企业名单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广州市 5G 产业园申报书

园区名称:	
申报单位:	(公章)
申报日期:	

5G 产业园申报表

金额单位: 万元

						T 0/ 1 12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	青况			
库	报单位		单位组织				
Т	71八十四			机构化	弋码		
详	生细地址	<u>.</u>		邮政组	扁码		
注	册时间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注册资	(本(万元)		性质(国有、民营、			法人代表	
			外资、其他)			747 (17)	
	产总额		净资产	固定资产总额			
流动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负债率	
	1		二、联合申报单位	<u>文</u>		T	1
序号	单	位名称	工作分工	所属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ı		三、申报项目基本情	青况		T	ı
元	区名称		开园运营时间			投资建设主体	
园区	运营主体		土地权属单位			主导产业方向	
) E	企业数量		符合主导产业方向			占地面积 (万	
八匹	工业效里		的入园企业数量			平方米)	
						符合主导产业	
	建筑面积		 已租赁建筑面积			方向的入园企	
	平方米)		(万平方米)			业已租赁建筑	
(),	1 /1 /10 /					面积(万平方	
					米)		
园区发	展现状及基						
础 (5)	00-1000字)						
园区	发展规划						
(500)-1000 字)						
申报单	位真实性承	诺声明及盖章					
我	单位声明此	次申报的材料均	真实合法,如有不知	买之处,	愿负	、相应的法律责	任。
			单 位(印	音)/	台丰 。	((
			于 似(印	早 ノ /)	火 贝 /	しい金寸片	

- 注: 1. 开园运营时间: 以有第一家企业办理工商登记且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的时间为基准。
 - 2. 入园企业数量: 办理工商登记且已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的企业总数。

5G 产业园发展现状及规划

一、基本情况

1. 申报单位概况(简要)。

申报单位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资产和财务情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情况,现有运营园区的成功案例。

2. 园区基本情况。

现状建设情况(建筑栋数、层数、建筑面积、产权面积等)。 项目区位(文字及附图)。

土地权属情况。

二、园区 5G 发展的环境

- (一)分析省、市、区 5G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
- (二)园区创新创业载体、5G发展相关政策等以及取得成效。

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一)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1. 介绍园区内 5G 网络覆盖。
- 2. 介绍目前开展建设的 5G 应用场景的情况,包括场景建设内容、取得效益等。
- 3. 介绍园区光纤、4G 网络、IDC、云计算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二)公共基础设施情况。

周边交通情况(航空、港口、轨道交通、高快速路、城市主次干道、公共交通等相关情况)。

园区及周边生活配套情况(周边医院、小学、幼儿园、商业综合体、园区内配建员工宿舍等生活配套情况)。

四、园区 5G 产业发展现状

(一)5G产业发展现状

分析园区 5G 及相关产业的规模、产业链布局等。

(二)5G产业主体

介绍园区内主要入驻的 5G 骨干企业, 介绍其主要 5G 相关产品、核心竞争力、技术创新、在行业的地位、未来可拉动园区和区域发展的情况等。

五、产业生态发展情况

介绍园区及周边研发机构、测试机构、咨询服务、人才服务、 高校等 5G 产业相关的产业生态打造情况。

六、园区发展规划

规划园区未来的发展 5G 产业的主要目标、发展路径、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

5G 产业园申报证明材料清单

- 一、单位营业执照/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投资明细。投资明细表及相应证明材料。
- 三、产业发展相关证明。1.5G相关骨干企业列表及入驻证明/意向入驻证明。2.研发机构、公共服务平台清单及入驻/意向或注册证明材料。3.企业发明专利、技术标准列表及证明材料(若有,请提供)。

四、国家统计一套表等材料。提供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下载的企业国家统计一套表;上年度未入统但今年已入统的企业,可提供今年内月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或季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从业人员情况表)。如尚未入统的,请说明情况,并承诺企业达到入统规模后将在广州市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范围内入统,加盖单位公章。

五、人员和团队情况证明材料。提供本地化团队人员不少于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盖本地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专用章)、劳动合 同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以及申请表所填报的核心技术团队 成员相关学历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其他相关材料。

六、经营场地证明材料。提供场地租赁合同、经营场地证明或土地出让合同及缴款证明或国有土地使用证等证明经营场地的证件复印件、经营场地照片、入驻企业清单及合同等证明载体开展实际运营的证明材料。

七、申报单位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 2020 年上半年财务状况相关证明材料。

八、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4

5G创新中心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序号	区域	中心名称	牵头申报单位	参与单位	研究方向	中心简介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广州市 5G 创新中心申报书

园	区	名	称	:	
申	报	单	位	:	(公章)
申	报	日	期	:	

5G 创新中心申报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业以一	Y. 77 76		
创新中心名称				研究方向				
申报单位名称	【请填写单位 【联合申报请		泣名称】	牵头单位 类别	【政府 企业 髙	高校 科研院所】		
负责人		手机		电 话				
联系人		手机		电 话				
电子邮件				传 真				
通信地址				邮编				
主要领域方向	【不超过 200 【主要创新方	•						
基础设施情况	【中心场地、办公设施、运营经费、管理制度、运营团队、5G网络环境等,可参考申报条件的要求】 【不超过 200 字】							
人员情况	人员 总数	固定人员 总数	高级 职称	中级 职称	院士	其他		
	2018 年	2019年	2	020年	总计			
成果转化收入 额								
项目投资额								
其中,创新/科 研经费额								
创新中心现有 基础条件注 ¹	中心单位 家,涉及 行业创新,应用案例、解决方案创新项,承担国家级重大项目 项,承担省部级重大项目 项,发明专利项,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项,学术论文 项,国家、行业、联盟标准项,其他 【可以按照以上内容反馈也可以自行组织内容,不超过 200 字】							

申报单位真实性承诺声明及盖章

我单位声明此次申报的材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 位(印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E

注1: 应用创新、重大项目、专利、奖励、学术论文、标准等需要与申请成立的创新中心相关。

5G 创新中心建设发展规划

一、背景及趋势

- (一)建设创新中心必要性及背景
- (二)国内外最新 5G 产业发展趋势

重点是创新中心的主要相关领域

二、创新中心发展方向及定位

产业化技术发展方向和目标,中长期研发项目计划,包括成果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应用目标等

三、现有创新中心的基础和条件

- (一)组建基本情况
- 1. 成员单位情况
- 2. 组织管理团队架构
- 3. 组建资金情况
- 4. 运行机制和经营机制
- 5.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二)技术基础实力
- 1. 技术专家委员会组成
- 2.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 3. 测试场及技术设备投入等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基础实力

(三)创新生态发展

- 1. 汇聚的创新平台数量及发展情况
- 2. 组成单位的上下游以及跨行业产业生态构建情况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四)业务发展情况

- 1. 目前创新中心已开展的相关测试、咨询服务的情况。
- 2. 吸引可持续投资和商业运行的能力

四、预期建设目标、投资规模、预算及投资来源

经费筹措计划,研发投入,成果转化收益预算以及实现市场 化自主运营的进程计划等情况

5G 创新中心申报证明材料清单

- 一、单位营业执照/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联合申报的应提供协议或合同等相关证明。
- 三、投资明细。1、投资明细表,主要包括研发投入、人才投入、测试设备以及测试场搭建等关键技术设备投资等。2、提供相应的购买/租赁/合同证明。

四、国家统计一套表等材料。提供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下载的企业国家统计一套表;上年度未入统但今年已入统的企业,可提供今年内月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或季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从业人员情况表)。如尚未入统的,请说明情况,并承诺企业达到入统规模后将在广州市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范围内入统,加盖单位公章。

五、人员和团队情况证明材料。1、创新中心核心技术人员 名单,含人员姓名、性别、出生年月、职称、文化程度、工作单 位、在中心担任职务等。2、提供团队人员不少于连续3个月的 社保证明(盖本地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专用章)、劳动合同复 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以及申请表所填报的核心技术团队 成员相关学历证书、职称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其他相关材料。

六、经营场地证明材料。提供场地租赁合同、经营场地证明

或土地出让合同及缴款证明或国有土地使用证等证明经营场地的证件复印件、经营场地照片、入驻企业清单及合同等证明载体开展实际运营的证明材料。

七、5G 网络覆盖证明材料。提供载体办公区域已接受 5G 网络覆盖证明材料、网络覆盖区域照片、由基础电信运营商开具的 5G 网络覆盖证明书 (需证明 5G 网络覆盖范围,加盖基础电信运营商单位公章)

八、测试设备等技术设备购买、租赁合同或协议证明以及现场设备实物照片等。

九、已开展相关测试、咨询服务的合同或协议证明。

十、知识产权(专利、学术论文、标准等)、奖励等证明文件(以上材料需与创新中心项目相关)。

相关规章制度文件, 需盖单位公章

十一、申报单位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 2020 年上半年财 务状况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0年8月19日印发